

“科学探索奖”申报指南(2020年版)

根据《“科学探索奖”实施管理办法》，为指导申报人了解和掌握申报条件、流程与注意事项，制定本指南。

一、申报期限

- (一) 申报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4月15日。
- (二) 登录“科学探索奖”官网 www.xplorerprize.org，进入申报系统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- (一) 1974年1月1日后出生。
- (二) 已获得本专业最高学历。
- (三) 在中国内地及港澳地区从事全职科研工作。
- (四) 由3位正教授级别的同行专家推荐（如已被提名，只需2人推荐）。

三、申报渠道

- (一) 提名
 - 由奖项邀请的提名人发起，并提供两位推荐人信息。
 - 秘书处邮件通知被提名人提交申报材料。
 - 被提名人需在4月15日前提交申报材料。
 - 两位推荐人需在4月30日前提交推荐信（由推荐人上传）。
- (二) 报名
 - 申报人需在4月15日前提交申报材料，并提供三位推荐人信息。
 - 三位推荐人需在4月30日前提交推荐信（由推荐人上传）。

四、申报内容

- (一) 基本信息
 - 包括个人信息、未来工作规划等。
- (二) 学术成就
 - 包括已发表的论文和著作、已获得的学术荣誉等。

五、申报纪律

候选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或影响评审工作。如有违规行为，一经查实，取消当年参评资格。

“科学探索奖”执行委员会
2020年1月